

开源证券

关于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开源证券作为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事前审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0,509,434.10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15,000,000.00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以上，如未来公司无法提高盈利能力，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未弥补亏损已经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决议》

开源证券

2021年4月21日